

苗栗市公所 113 年度施政計畫

計畫名稱			計畫目標	實施要領	預算來源及金額 (單位：元)	備註
類	項	目				
公園路燈管理	公園與路燈管理	公園路燈管理	一、維護市區各公園、綠地環境及綠美化工作，活化市民休憩之活動場所。 二、維護本市路燈照明，保障市民及用路人安全。	一、各公園綠地維護清潔及加強綠美化，提供市民休閒、遊憩、運動等多功能優質休閒場所。 對綠美化植栽之花木施以經常性維護管理，實施定期修剪、疏枝、施肥、除草等養護工作，以保持綠美化景觀。 二、維護管理本市約 8,000 盞路燈，確實提供必要之照明並依需求辦理新設、換裝、遷移、廢除、維修及盤點工作。 三、辦理苗栗市公有路燈新設、遷移及損壞修復工程暨公用路燈材料採購案。	17,486,000	
	一般建築及設備	建築設備	一、辦理路燈裝設。 二、維護路燈，確保人車通行安全。 三、充實環境整理之設備購置。	依各里申請人實際需要辦理路燈裝設暨台電外線線補費用支應。 購置割草機、鏈鋸、吹葉機等以維環境整理時效及機動性。	6,056,000	
	一般行政	行政管理	公園路燈管理所行政管理	職員薪資、獎金、補助及公保、健保等業務。	2,631,000	